

南中国代理通讯

2016年9月21日 Ref: 1632

致:加航南中国各代理

1. 加航燃油附加費 (YQ)-更新

由 9 月 15 日起,所有新开加航机票或换票,经太平洋航缐現收取以下燃油附加費:

始发加拿大至香港: CAD18.00 或等同當地貨币.始发美国至香港: USD14.00 或等同當地貨币.

2. 加航只接受每名乘客一组电子客票在同一加航訂位纪錄

请注意,加航订位系统只允许每名乘客连系一组电子客票于同一编码内,如须为乘客不同行程开张加航电子客票,乘客必须分开编码订位及出票。

3. 限制和禁止携带危险物品安全警告

有关加航限携帶险物品登机,请参考以下网站,可查询那些物品可以隨携带和托运行 李。

https://beta.aircanada.com/hk/en/aco/home/plan/baggage/restricted-and-prohibited-items.html 加拿大运输部和联邦航空管理局,提供資料有关三星 Galaxy Note 7 的最新信息如下:- https://www.faa.gov/news/updates/?newsId=86424

https://www.tc.gc.ca/eng/tdg/page-1293.html

请广传上述信息给你们的員工。

**有关加航通讯, 現已上载到航信白屏上。